

广发证券关于规范不合格账户的第三次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证券公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有关账户规范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7]110号)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关于进一步规范账户管理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要求，我公司于2007年9月、2008年1月刊登了账户规范的公告，并开始了投资者证券账户和资金账户进行清理规范的工作。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中登公司的要求，我司将自2008年2月20日起，对不合格证券账户及其对应的资金账户采取相应的限制措施。为切实保障您的资产安全、维护您的合法权益，再次公告有关事项如下：

一、不合格账户的定义：
不合格账户包括资料不规范、身份不对应、虚假身份、代理关系不规范、其它不合格五大类别：
1、资料不规范：账户关键信息，包括客户姓名、证件类型、证件(营业执照)号码、资金账户信

息、对应证券账户名称或有效身份证号码不全或不准确的账户；

2、身份不对应：指资金账户与对应证券账户名称不一致，包括一个资金账户对应一个不同名称证券账户，一个资金账户对应多个相同类别、相同用途、不同名称证券账户；

3、虚假身份：指以他人名义开立的账户，包括个人以他人或机构名义、机构以其它机构或个人名义开立的账户(依据有关规定开立的合法名义账户除外)；

4、代理关系不规范：指代理开户和代理操作，但授权代理手续不规范或代理要件不全，资产权属状况不清的账户；

5、其它不合格账户。

二、不合格账户的限制措施：

1、自2008年2月1日起，对于无法联系投资者或投资者不配合的不合格账户，我司将通过新系统注销不合格的证券账户，并把剩余的纯资金账户另库存放。

2、自2008年2月20日起，我司将对不合格账户采取限制卖出措施；

3、自2008年3月1日起，我司将对剩余的不合格账户移出柜面交易系统，另库存放；

4、2008年4月30日收市后，我司将把未能规范的不合格账户报送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公司将从2008年5月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对不合格账户进行另库存放，中止交易；

5、从2008年8月1日起，不合格账户持有人确认账户资产或申请使用账户，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凭有效的法律文书等证明文件由我司审核同意并报当地证监局备案后，由投资者本人持书面申请材料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或深圳分公司(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办理。

三、不合格账户办理业务手续

1、请投资者关注自己的账户状态，如果您

的账户属于不合格账户，请凭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证券账户卡、资金账户卡等材料在我司开户营业部办理账户的规范手续；

2、如您不能确定在我公司开立账户的状态是否不合格账户，请您尽快通过我公司提供的各种渠道进行查询，或直接与开户营业部联系，根据相关规定办理相应手续，以免影响您的投资安排；

3、已经规范的合格账户，交易及资金存取行为不受影响。

四、其他事项

1、不合格账户的规范是国家有关法规的要求，也是为了更好的保护投资者利益，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请您理解并予以支持、配合；

2、本公司禁止员工为客户代办账户规范相关手续；

3、本公司将尽力通过各种渠道向客户传达本公告内容，若客户未按本公告要求及时办理相关手续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均由客户自行承担。

担；客户如需进一步知悉本公告内容，请向本公司开户营业部咨询。本公司各营业部咨询电话详见本公司网站www.gf.com.cn“第三方存管”；

4、监管部门及各相关机构下发的以下通知与本公告内容相关，客户可登陆各相关部门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1)、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证券公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有关账户规范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7]110号文，网址：www.csrc.gov.cn)；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进一步规范账户管理工作的通知》(中国结算发字[2007]130号文，网址：www.chinaclear.cn)；

3)、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加强账户交易管理工作的通知》(网址：上海www.sse.com.cn、深圳www.szse.cn)。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二月十八日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08年2月15日上午在深圳市红荔路上步工业区10栋2楼主持了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区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5276 0276
末“5”位数	32917 52917 72917 92917 12917 29143 79143

末“7”位数	8663702 6663702 4663702 2663702 0663702 5701317 0701317
末“8”位数	21627076 71627076

凡参与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64,00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2月18日

证券代码：600961 证券简称：株冶集团 编号：临 2008-010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论证未通过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董事会决议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2008年1月8日发布公告，公司正在讨论重大无先例事项，并与相关部门在沟通过程中，因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已于2008年1月8日起停牌。鉴于目前该重大事项条件尚不成熟且无实质性进展。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特申请公司股票于2008年2月18日复牌。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保证在3个月内不再就该项事项进行商议、讨论。
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2月15日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海鸟发展 编号：临 2008-005 上海海鸟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上海海鸟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上海东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协议转让给上海吉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下称：吉联投资)；同时，海鸟发展拟向吉联投资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购买吉联投资旗下的全部房地产业资产。

吉联投资成立于2001年12月10日，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凡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须经经营)、吉联投资主要投资领域为房地产开发、矿业采掘以及学校、其所开发的房地产项目涉及住宅、商业、写字楼等，项目地处上海、浙江、苏州等地。

目前，中国证监会正在对海鸟发展提交的相关材料作进一步的审查，同时吉联投资对相关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仍在紧张进行之中，因此，公司股票仍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本公司将充分关注该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各位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海鸟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600786 证券简称：东方锅炉 公告编号：2008-011 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 有关要约收购后续事项及连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东方电气集团公司换股要约收购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的要约期限已于2008年1月26日届满，目前，公司正在办理接受收购要约的相关股份的转让结算和过户登记手续。公司股票将继续连续停牌。

本公司预计上述转让结算和过户登记手续将于2008年2月下旬完成。公司将及时公告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东方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2月18日

股票代码：600681 股票简称：S*ST 万鸿 编号：2008-015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股改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司在近期不能披露股改方案，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目前公司非流通股股东股改分歧较大，公司没有可供讨论的股改方案。
二、公司股改保荐机构情况
目前，公司尚未与保荐机构签订股改保荐合同。
三、保密及董事责任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并已明确告知相关当事人，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第七条等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第7.3.7.4条等的规定及时披露股改相关事项。

本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已知《刑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对未按规定披露信息、内幕交易等的罚则。

特此公告！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2月15日

股票代码：600681 股票简称：S*ST 万鸿 编号：2008-016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将于2008年4月30日披露2007年年度报告，由于公司历史债务负担沉重，大多数诉讼案件尚未结束，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截止目前，公司没有相关债务重组以及资产重组事项，无法启动股权分置改革的相关工作。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2007年全年仍将出现亏损(未经审计)。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由于公司2005年、2006年连续两年亏损，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特别处理。公司已对2007年度业绩进行了预告公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2007年度继续亏损，公司股票将在2007年年报披露之日起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暂停上市。2008年度不能实现盈利，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

有关公司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为准，公司董事会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2月15日

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S吉生化 公告编号：临 2008-008 吉林华润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07年4月15日召开董事会五届五次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向中粮生化投资有限公司(或其关联公司)出售资产、向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收购资产并向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统称“重大资产重组”)及公司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重大事项。为履行相关程序，本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停牌，现公司股票正处停牌阶段。

目前，经本公司向有关各方了解，自董事会上述重大事项公告至今，有关

各方及中介机构已完成对拟出售资产、拟收购资产的审慎调查及审计与评估的现场工作。2007年11月，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对西安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注入上市公司有关问题给予了原则同意的批复。根据批复，方案的实施尚需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本公司董事会将及时公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吉林华润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二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743 股票简称：SST 幸福 编号：临 2008-11 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幸福实业”)于2008年1月31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http://www.sse.com.cn>)上刊登了《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A 股市场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会议通知”)。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要求，现发布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下称“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幸福实业董事会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2月21日下午14:00。
3、网络投票时间：2008年2月19日、2月20日、2月21日，每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

4、股权登记日：2008年2月13日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东湖路101号泰华大厦3楼会议室
6、会议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征集投票(以下简称“征集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非流通股股东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7、提示公告
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本公司董事会在指定报刊上发布两次相关股东会议的提示公告，第一次提示公告刊登时间为2008年2月5日。

8、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08年2月1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均有出席资格。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任的律师、保荐机构代表人。

9、A股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自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之次一交易日起(2月14日)起，至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规定程序结束之日止，本公司董事会将申请本公司 A 股股票停牌。

二、审议事项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为《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下简称“《改革方案》”)，方案详见2007年2月15日、12月17日、2008年1月3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

改革说明书》、《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北京市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报告书》。))

《改革方案》相关议案需要进行分类表决，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 A 股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流通 A 股股东参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权力及权利的行使
1. 流通 A 股股东享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和《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 股东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委托公司董事会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流通股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委托公司董事会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行使表决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作为征集人向流通股股东征集对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审议事项的投票权。有关征集投票权具体程序见公司2008年1月3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征集投票委托征集函》。

3. 重复投票处理规则
公司流通股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任一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票进行统计。

(1)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委托董事会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投票或委托董事会重复投票，以委托董事会投票为准；

(3) 如果同一股份多次委托董事会投票，以最后一次委托投票为准；

(4) 如果同一股份多次重复网络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4. 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 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受侵害；
(2) 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 如审议事项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表决结果对未参与本次会议投票表决或虽参与本次会议投票表决但投反对票或弃权票的股东仍然有效。

四、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一) 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08年2月14日上午8:30-11:30及下午2:30-4:00。

(三) 联系方式：
收件人：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周少红
联系电话：0728-6641566、6645354
手机：13339723398
传真：0728-6641566
地址：湖北省潜江市张金镇幸福北路1号
邮编：433140

五、参与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网络投票的股东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会议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使用上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如下：

(一) 本次股东会议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2月19日至2月21日期间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二) 征集代码
沪深挂牌
股票代码 沪深挂牌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
738743 幸福股票 1 A股

1. 买卖方向为买入股票；
2. 在“申报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会议议案序号，1元代表“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以1元的价格予以申报。如下表：

议案	申报价格
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	1元

3. 在“申报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例如：投资者对“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为：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738743	买入	1元	1股

4. 注意事项
(1) 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六、董事会投票委托的征集
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使中小投资者充分行使权利，并表达自己的意愿，公司董事会同意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投票权。

(一) 征集对象：本次投票征集的对象为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截止2008年2月13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

(二) 征集时间：自2008年2月14日至2008年2月20日。

(三) 征集方式：本次征集投票权为董事会无偿自愿征集，征集人将采用公开方式，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公告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 征集程序：详见公司于2008年1月31日公告的《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投票委托征集函》。

七、其它事项
1.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

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二月十五日

附件一：股东授权委托书(本表复印有效)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下列格式自制均有效)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并依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

议案	表决意向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决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决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受托人可自行酌情决定对上述决议案或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决议案的表决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须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法人股东组织机构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2008年 月 日

附件二：股东授权委托书(本表复印有效)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剪报及复印件均有效)

委托人声明：本人是在对董事会征集投票委托的相关情况充分知情的条件下委托征集人行使投票权。投票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如本人亲自或委托代理人现场投票的，或者在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回原授权委托的，则以下委托行为自动失效。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2008年2月21日召开的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审议事项的投票意见：

序号	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			

(注：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授权委托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结束。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法人股东组织机构代码)：
委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签字确认，法人股东须加盖公章)：
签署日期：2008年 月 日